

臺灣高等法院花蓮分院檢察署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5年01月01日至105年02月29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金額	
	本月數	累計數
收入		3,453,809
公庫撥入數		3,337,314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0	100,000
其他收入		16,495
其他收入	16,495	32,990
支出		3,453,809
繳付公庫數		116,495
人事支出		3,041,002
人事支出	3,041,002	18,107,849
業務支出		246,312
業務支出	246,312	418,295
獎補助支出		50,000
其他獎補捐助	50,000	50,000
收支餘絀		2,643,977